

2024 年度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部门决算

2025 年 8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研究拟订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相关政策。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全省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省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

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落实考核标准。拟订落实并指导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省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指导落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促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

地征收征用管理。

(7)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及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组织指导实施重大项目。

(8)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省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省级地质勘查项目。配合实施国家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

作。

(11)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省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3)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省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负责管理自然资源标准化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14) 根据省委、省政府授权，对市、县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市、县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5) 统一领导和管理省林业和草原局。

(16) 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17)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省自然资源厅要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 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 强化顶层设计, 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 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 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 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 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 更好发挥政府作用, 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 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能,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内设 26 个机构, 分别为: 办公室、综合处、法规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处、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国土空间规划处、国土空间用途

管制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耕地保护监督处、地质勘查管理处、矿业权管理处、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国土测绘处、地理信息管理处、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执法处、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处、财务处、审计处、人事处、信访处、行政审批办公室、老干部处、机关党委。

纳入吉林省自然资源厅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74.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50.00	二、外交支出	1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	
八、其他收入	8	0.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741.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231.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2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	2,45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	
			十六、金融支出	28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9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	4,952.2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	274.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3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	2,274.37
				35	
本年收入合计	9	10,924.71	本年支出合计	36	10,924.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结余分配	3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38	0.53
总计	12	10,924.71	总计	39	10,924.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24.71	10,924.09					0.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5.96	36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90	275.90					
2080801	死亡抚恤	99.48	9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85	231.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50.00	2,45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2,797.90	2,797.27					0.6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95	415.9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10.53	310.5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5.30	165.3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37	1.3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87.68	887.68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4.30	14.3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38.81	238.81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7.01	17.0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3.96	103.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34	274.3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274.37	2,27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24.18	4,044.90	6,879.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5.96	36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90	275.90				
2080801	死亡抚恤	99.48	9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85	231.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50.00		2,45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2,797.37	2,797.37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95		415.9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10.53		310.5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5.30		165.3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37		1.3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87.68		887.68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4.30		14.3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38.81		238.81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7.01		17.0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3.96		103.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34	274.3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274.37		2,27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74.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50.00	二、外交支出	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2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				
			五、教育支出	14				
			六、科学技术支出	15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741.34	741.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	231.85	231.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1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	2,450.00		2,45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				
			十六、金融支出	25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6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7	4,952.18	4,952.1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	274.34	274.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9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	2,274.37	2,274.37		
本年收入合计	4	10,924.09	本年支出合计	32	10,924.09	8,474.09	2,45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3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8			36				
总计	9	10,924.09	总计	37	10,924.09	8,474.09	2,4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8,474.09	4,044.81	3,372.28	672.52	4,429.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5.96	365.96	365.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90	275.90	275.90		
2080801	死亡抚恤	99.48	99.48	9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85	231.85	231.85		
2200101	行政运行	2,797.27	2,797.27	2124.75	672.5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5.95				415.95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10.53				310.5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65.30				165.3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37				1.3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887.68				887.68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14.30				14.3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38.81				238.81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17.01				17.0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3.96				103.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34	274.34	274.34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274.37				2,274.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05.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21.99	30201	办公费	36.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8.8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3.8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08	30205	水费	3.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275.92	30206	电费	39.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226.52	30208	取暖费	58.6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9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1	30211	差旅费	57.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9.80	30213	维修（护）费	34.6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2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93	30215	会议费	4.7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88	30216	培训费	7.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63.0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9.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30309	奖励金	1.00	30229	福利费	88.6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3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0.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9			
	人员经费合计	3,372.28		公用经费合计				67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50	2450		2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没有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80		24.48		24.48	4.32	23.37		19.82		19.82	3.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测绘管理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5.8	15.8	15.54	98.3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5.8	15.8	15.54	98.3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我省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行政管理与服务平台（包括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测绘作业证管理信息系统、测绘项目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服务，保障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测绘作业证管理信息系统、测绘项目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确保省内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能通过系统完成《测绘法》《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赋予的测绘资质审批、测绘作业证办理、测绘地理信息项目登记备案等行政权力，为省内测绘单位办理测绘资质审批、项目备案、测绘作业证事项提供便利服务。			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行政管理与服务平台日常运行维护服务，保障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测绘作业证管理信息系统、测绘项目备案管理信息系统全年正常运行，省内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能通过系统完成《测绘法》《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赋予的测绘资质审批、测绘作业证办理、测绘地理信息项目登记备案等行政权力，为省内测绘单位办理测绘资质审批、项目备案、测绘作业证事项提供便利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天数	=365天	365天	无
		质量指标	系统平稳运行率	>=90%	100%	无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反馈及时率	>=9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测绘单位赴现场办理次数	<=1次	1次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地质勘查和地质灾害管理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8.7	68.7	56.75	82.6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68.7	68.7	56.75	82.6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总体目标：通过扎实做好全省地质灾害防御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全省地质灾害防御能力，有效减轻地质灾害对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现实威胁。</p> <p>具体目标：一是建立气象会商系统，通过实时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及时发布地质灾害预测预警信息；二是组织地质灾害巡查排查、隐患点认定核销，及时掌握已知和新增隐患点最新动态情况，并采取工程治理、排危除险、避险搬迁等有效措施，减轻地质灾害隐患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威胁。三是组织地质勘查与地质灾害防治活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及时发现地质勘查项目与地质灾害防治单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督导整改；四是组织地质勘查基金项目检查验收，及时掌握基金项目运行实施情况，不断提升我省地质勘查程度，积累地质勘查资料；五是组织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实地核查，及时了解掌握资质单位人员、设备等情况；六是组织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实地检查，督导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设计方案如期实施项目，保证实施进度，切实发挥省级资金使用效益。</p>			<p>本年度建立气象会商系统，显著提升了预警的覆盖度；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累计排查隐患点34处，消除隐患72处；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17次；地质勘查基金项目完成野外验收20项，成果验收15项，提升了我省地质勘查程度；对16家防治单位资质进行核查；对16个治理项目进行实地检查，确保项目落地有效，保障资金使用效益。各项绩效目标均已达成，全省地质灾害防御能力显著提升，有效减轻了地质灾害威胁。</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气象局会商系统数量	<=1套	1套	
		数量指标	检查全省已知和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12处	34处	指标符号设置错误，实际应为大于等于，工作任务超额完成。
		数量指标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单位数量	<=10个	17个	指标符号设置错误，实际应为大于等于，工作任务超额完成。
		数量指标	组织地质勘查基金项目检查验收项目数量	<=10个	20个	指标符号设置错误，实际应为大于等于，工作任务超额完成。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实地核查单位数量	<=8个	16个	指标符号设置错误，实际应为大于等于，工作任务超额完成。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实地检查数量	<=9个	16个	指标符号设置错误，实际应为大于等于，工作任务超额完成。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地灾隐患点排查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交地质勘查工作报告份数	>=5份	15份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隐患点数量	>=5个	72个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地质灾害隐患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威胁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国土规划实施评估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0	20	10.71	53.5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60	20	10.71	53.56%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制定《吉林省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技术标准》，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加强创新政策研究，指导各市县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提高国土空间规划的监管水平。 2. 通过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内有限人为活动专家论证会，论证涉及项目占用可行性，确保生态保护红线落地实施合法合规，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充分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约束性作用。			1、《吉林省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技术标准》的制定工作尚未启动。截至2024年中旬，吉林省部分市县的国土空间规划仍在审批阶段，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本项目暂时不具备工作条件，导致无法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工作。2、43个项目均符合《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土规划实施评估技术规范成果数量	=1个	0个	至2024年中旬，各县市国土空间规划尚未全部批复，暂不具备开展工作条件。
		数量指标	国土规划评估专家论证会成果数量	>=1个	43个	无
		质量指标	审查论证通过率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标准发挥作用的年限	>=10年	10年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49	98.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30	30	29.49	98.3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统计管理办法》《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0〕158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矿产资源储量统计质量监控工作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999号）等文件要求，组织开展年度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通过对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和质量进行监控，提高矿产资源储量真实性、可靠性，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提供基础依据，保障我省矿产资源储量家底真实客观。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印发了吉自然资函〔2023〕577号工作通知，制定了吉自然资函〔2023〕587号和吉自然资函〔2024〕343号工作方案，按期完成2023年全省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和2024年矿产资源储量统计质量监控工作，并通过自然资源部会审，印发《吉林省矿产资源储量通报（2023年）》和《吉林省矿产资源储量统计简表（截止2023年底）》，为全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提供了可靠的统计基础数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和质量监控抽查地区数量	>=5个	12个	无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整改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和质量监控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1月底前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我省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准确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未利用矿区调查评价）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9	49	4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49	49	49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深化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8号），为落实党的二十大“确保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有关要求，进一步夯实立足国内保障国家能源资源供应安全的工作基础，深化调查，建立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数据动态更新机制，在国情调查的基础上，按照部下发的实地调查对象清单，对涉及的开展煤、铬、铜、镍、钨、钼、钨、铋、金、硼等9个矿种32个矿区，组织调查队伍开展外业调查，逐矿区形成“一矿一策”调查报告，年底前形成省级调查评价报告，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提供支持，有效提升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2024年12月已完成9个矿种32个矿区的调查报告及省级调查评估报告并报部（附评审意见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调查评价报告份数	=1个	1个	无
		数量指标	分矿区报告数量	<=32个	32个	无
		质量指标	调查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报告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已完成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效率	有效提升	提供可出让区块5个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6.6	36.6	21.89	59.8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36.6	36.6	21.89	59.8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自然资源部《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办法（试行）》（国土资规〔2015〕6号）、关于印发《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技术要求（试用）》的函（自然资办函〔2021〕1000号），以及“双随机，一公开”的要求，每年3月底前，督促矿业权人在自然资源部全国信息公示系统上填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并进行公示，每年4月至10月底，组织专家对矿业权人公示信息进行实地核查，并对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名单实施动态管理。通过开展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保障矿业权人信息公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提高政府监管效能、强化企业信用约束、建立公开透明的市场规则、扩大社会监督。			已完成全省矿业权人公示信息实地核查工作，探矿权、采矿权公示率达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企业数量	>=80个	87个	3个矿业权已在部网站注销，1个项目已经移出严重违法名单，9个矿业权过期项目不需要现场核查，因此根据文件要求，以上13个严重违法名单矿业权不列为实地核查对象，所以应完成80个，实际完成74+13=87个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处置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矿业权人履行法定义务意识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监管平台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0	10	1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增加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监管平台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模块，完善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存量任务台账的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模块，实现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存量任务台账的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为推进全省年度图斑销号工作奠定基础。</p> <p>通过更新矿山地质环境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模块，实现“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检查组人员完成矿山地质环境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检查工作。</p>			<p>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监管平台省级改造已完成，将“吉林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系统”升级为“吉林省矿山生态修复管理系统”，完成了系统框架升级，提升了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新增加对生产在建矿山的信息管理功能，分省、市、县三级管理；系统实现了生态修复检查专家库的建设；系统新增检查工作模块、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模块，完成矿山地质环境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检查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工作模块数量	=1个	1个	无
		数量指标	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模块数量	=1个	1个	无
		质量指标	检查工作模块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模块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图斑存量任务台账的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模块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完成	无
		时效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模块建设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完成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意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矿山及周边生态环境，提高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绿色矿山建设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6.5	16.5	14.01	84.9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6.5	16.5	14.01	84.9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及我省绿色矿山建设相关文件要求，履行省级部门监管职责，随机抽取不少于12家已列入国家级、省级绿色矿山名录的矿山企业，组织开展实地核查工作，对新建绿色矿山进行实地抽查，并组织开展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和遴选工作，提高我省绿色矿山数量，保护生态环境。			已完成18个省级绿色矿山遴选及实地抽查核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矿山实地抽查数量	>=12个	16个	无
		质量指标	绿色矿山公示通过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绿色矿山实地抽查和绿色矿山建设遴选工作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矿业权人环保意识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6	86	73.67	85.6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86	86	73.67	85.66%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通过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非住宅类房屋补充摸排，查清2013年至2020年7月违法占用耕地建房问题，建立问题台账，为国家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存量问题整改打好基础。二是组织技术力量，利用遥感影像筛查疑似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清查整治系统为全省各地（60个县市）精准查处违法问题提供靶向。三是对全省各地上报的疑似新增问题排查情况进行核查，及时纠正地方排查不准确、整改不到位等问题。四是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清查整治系统进行运维升级，提升系统的操作性、交互性，使基层工作人员更便于操作。			一、通过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进行补充摸排，已建立了详细的问题台账。将20万余条信息，按照要求，汇交到国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数据汇交平台中。二、筛查疑似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800余个，下发各市县，为早发现、早处置新增问题提供精准靶向。三、对各地上报的问题核实排查情况进行5次抽查复核，及时纠正地方排查不准确、整改不到位等问题。四、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清查整治系统进行运维升级，提升系统的操作性和交互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暗访检查次数	>=4次	5次	
		数量指标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排查县市数量	<=60个	60个	
		数量指标	维护升级系统数量	=1个	1个	
		质量指标	抽查验收合格率	>=95%	100%	
		质量指标	系统升级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升级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4日	无
		时效指标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排查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5日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90%	90.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景三维吉林建设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1	8.1	1.47	18.1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8.1	8.1	1.47	18.1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自然资源部统一部署，省自然资源厅统筹建设任务以及组织实施计划，2024年完成实景三维吉林建设任务评估，项目设计、技术设计、技术指南、系统需求分析、成果应用评审，构建技术体系，开展技术培训，为顺利完成实景三维吉林建设年度计划目标提供技术支撑。			完成实景三维吉林建设任务评估，项目设计、技术设计、技术指南、系统需求分析、成果应用评审，构建技术体系，开展技术培训，为顺利完成实景三维吉林建设年度计划目标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评估评审次数	>=6次	8次	无
		质量指标	专家评估评审准确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实景三维吉林建设项目技术体系构建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实景三维吉林建设的技术支撑保障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水利建设基金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40.15	240.15	227.38	94.6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240.15	240.15	227.38	94.68%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此项目根据《关于调整水利建设基金代征手续费标准的通知》（吉财税〔2016〕941号）及《关于加强水利建设基金代征手续费管理的通知》（吉财税水函〔2012〕219号）文件内容设立，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补充我部门相关办公经费不足和改善办公条件，预计列支水费、电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以及满足不可预见的临时性新增工作内容产生的经费支出需求，保障我部门日常工作顺利开展。</p>			<p>补充了我部门办公经费，改善了办公条件，主要列支水费、电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保障了我部门日常工作顺利开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需求次数	>=5次	13次	无
		质量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各项支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铁路土地租金征管业务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450	2450	24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2450	2450	245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预算，本年度资金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共计122人的工资及工资附加费（医保、公积金、养老保险等）。通过每月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及工资附加费，保障职工各方面情况稳定，促进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有效保障授权经营铁路土地租金的收取，增加财政收入。对现有铁路运输生产用地及铁路用地有效使用管理和优化，加强铁路用地的有效监督，特别是铁路用地专项清理整治及安全封闭网工程的实时监控，及时提供准确的地界图更好地履行部门职能，为实现铁路跨越式发展奠定强有力的基础，保障铁路用地管理工作可持续发展。		每月按时发放了职工工资及工资附加费，保障职工各方面情况稳定，促进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有效保障了授权经营铁路土地租金的收取，增加财政收入。对现有铁路运输生产用地及铁路用地实现了有效使用管理和优化，加强了对铁路用地的有效监督，特别是铁路用地专项清理整治及安全封闭网工程的实时监控，及时提供准确的地界图更好地履行部门职能，为实现铁路跨越式发展奠定强有力的基础，保障了铁路用地管理工作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122人	110人	无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授权经营铁路土地租金收入额度	≥2000万元	3093万元	铁路土地租金收入无法在上一年度明确具体金额，仅能根据工作计划预估。2024年实际收入为3093万元，已上缴财政非税专户。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铁路用地管理可持续发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6.09	86.9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30	30	26.09	86.9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自然资源部卫片工作通知要求，根据卫片执法工作进度对全省开展调度、督导，对省内卫片执法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各州市审核上报的土地矿产卫片数据进行抽查复核等工作，推动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对违法占用耕地问题零容忍，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以高质量自然资源执法工作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 利用自然资源部季度、年度土地卫片图斑线索，基本实现对违法问题“早发现、早处置”；2. 对季度下发土地卫片136个大图斑进行省级外业核实；3. 省级每月对土地卫片数据开展一次省级审核把关，有效减少图斑核查填报不真不实问题；4. 提请省政府对2018年以来存量违法问题整改进度较慢的白山市、长春市绿园区等6个市市区开展警示约谈，通过约谈促进整改，截至2024年底，6个地区存量违法问题整改率均达到8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针对土地卫片大图斑开展外业核查次数	≥4次	4次	无
		数量指标	针对矿产卫片开展外业核查次数	≥4次	4次	无
		数量指标	土地卫片内业抽查次数	≥12次	12次	无
		质量指标	抽查验收合格率	≥95%	95%	无
		时效指标	卫片执法工作完成时限	2025年2月底前	已完成	无
		时效指标	图斑审核填报频率	每月一次	已完成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土地督察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4.55	15.1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30	30	4.55	15.1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政府授权，每年在我省范围内围绕省级人民政府土地利用和管理法定职责履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发现地方政府在自然资源管理中法律法规未得到有效落实的问题，并督促整改，进一步提高自然资源管理水平。			2024年初，我厅将开展省级督查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事项。2024年11月，向省政府申请开展省级督查，省政府督查以年初未报备督查计划为由，未予批准。2025年1月，我厅已将督查计划报省政府督查室报备，计划3月初选择1-2个地级市开展省级耕地保护专项督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督察、核查次数	>=38次	0次	2024年初，我厅将开展省级督查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事项。2024年11月，向省政府申请开展省级督查，省政府督查以年初未报备督查计划为由，未予批准。2025年1月，我厅已将督查计划报备，工作有序进行。
		质量指标	督察反馈报告采纳率	>=95%	0%	2024年初，我厅将开展省级督查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事项。2024年11月，向省政府申请开展省级督查，省政府督查以年初未报备督查计划为由，未予批准。2025年1月，我厅已将督查计划报备，工作有序进行。
		时效指标	年度督察任务按时完成率	>=95%	0%	2024年初，我厅将开展省级督查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事项。2024年11月，向省政府申请开展省级督查，省政府督查以年初未报备督查计划为由，未予批准。2025年1月，我厅已将督查计划报备，工作有序进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督察发现问题整改率	>=85%	0%	2024年初，我厅将开展省级督查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事项。2024年11月，向省政府申请开展省级督查，省政府督查以年初未报备督查计划为由，未予批准。2025年1月，我厅已将督查计划报备，工作有序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卫星遥感数据购置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800	800	8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分两期购置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制作正射影像图，对照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提取国土利用变化信息，作为我省开展变更调查日常变更工作的指引。数据主要用于国土变更调查、自然资源领域违法问题排查整治、东部山区铁路沿线地质隐患排查监测灾害排查监测调查、测绘、规划、吉林省基础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吉林”）自然资源地籍调查等，通过开展国土变更调查日常变更工作，及时客观反映耕地保护、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督察执法等各项管理工作成效，为耕地保护和执法监察工作提供数据支撑。</p>			<p>按时采购获得2023年两期“吉林一号”卫星影像，在我市国土变更调查、自然资源领域违法问题排查整治、东部山区铁路沿线地质隐患排查监测灾害排查监测调查、测绘、规划、吉林省基础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吉林”）、自然资源地籍调查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次购置卫星遥感数据成本	≤400万元	400万元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卫星遥感数据次数	≤2次	2次	无
		质量指标	购买数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购买数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国土空间监测工作开展	有效保障	有限保障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利用率	=100%	10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改造利用改造适宜性评价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99.4	99.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00	100	99.4	99.4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吉林省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利用适宜性评价工作，摸清西部地区盐碱地等未利用地底数基础，科学确定西部地区未利用地宜耕、宜林、宜草、宜湿等利用方向，形成《吉林省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利用适宜性评价报告》、图集、数据库，指导相关产业布局，为西部未利用地规划和利用提供技术支撑，做到科学利用国土空间，更好发挥未利用地利用效益。			吉林省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利用适宜性评价工作已完成，2024年7月20日，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在长春市组织召开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利用适宜性评价项目验收会并形成验收意见。评价结果符合吉林省西部地区实际和发展战略需求，可为各级政府相关部门编制未利用地综合利用规划提供基础依据。该项目文本、图件完整，数据库编制规范，全面完成项目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价报告文本成果数量	=1个	1个	无
		数量指标	评价图集成果数量	=1个	1个	无
		数量指标	评价数据库成果数量	=1个	1个	无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评价成果发挥作用的年限	>=10年	10年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用途管制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8.81	58.81	55.95	95.1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58.81	58.81	55.95	95.1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用途管制项目科学合理、依法依规，在建设项目预审与选址、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成片开发方案等用途管制工作中，需要组织专家进行实地踏勘论证，确保项目设立科学合理、项目资料真实准确、项目建设依法合规。根据工作安排，预计完成30次预审与选址专家评审论证，20次成片开发方案专家评审论证，20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方案评审论证，确保规范建设用地管理，科学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保障项目用地需求，促进吉林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			完成29次预审与选址专家评审论证，52次成片开发方案专家评审论证，23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方案评审论证，共完成专家论证104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论证次数	≥70次	104次	无
		质量指标	项目入库率	≥95%	100%	无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完成时间	≤3天	2天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批次）用地数量	≥70个	324个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员额管理人员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4.37	34.37	34.3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34.37	34.37	34.37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财政核定员额编制人员经费，测算24年员额人员工资、医保、社保和公积金等经费，每月按时全额发放员额人员工资，保障员额人员月收入，确保员额岗位工作内容稳定有序开展。			每月按时全额发放员额人员工资，保障了员额人员月收入，确保了员额岗位工作内容稳定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人	3人	无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情况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科技管理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	8	1.37	17.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8	8	1.37	17.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高层次人才管理规定》、《吉林省自然资源厅高层次人才管理办法》，按照厅领导指示，每年进行一次全省自然资源高层次人才评审，下发通知征集全省自然资源科技人才情况，聘请专家进行评选审核，根据自然资源部高层次人才管理规定要求上报名单，推送至国家评选流程，有效增强我省高层次人才队伍。结合自然资源重点工作部署，开展吉林省自然资源地方标准预研究，编制年度工作计划及目标，开展调研，研究项目实施情况，组织专家验收，推进地方标准化成果上报，提高科技创新管理工作水平。</p>			<p>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工程推荐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4〕412号）要求，我厅对申报的创新团队、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相关材料进行了评审，按照专家意见拟申报30人（详见申报表）。根据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征集2024年度标准化项目的通知》要求，对申报的标准化材料进行了论证，按照专家意见拟申报8个项目上（详见专家论证意见）。</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2次	0次	工作计划调整，取消调研。
		数量指标	组织专家评审次数	>=2次	2次	无
		质量指标	评审过程结果公正客观性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评审合格率	>=90%	100%	无
		时效指标	评审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调研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0	工作计划调整，取消调研。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高层次人才队伍	有所增强	有所增强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科技创新管理工作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巡察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54.82	91.3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60	60	54.82	91.3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计划对延边州自然资源局和下辖的延吉市自然资源局、图们市自然资源局、珲春市自然资源局、龙井市自然资源局、和龙市自然资源局、汪清县自然资源局、安图县自然资源局7个县局，共计8个单位开展常规政治巡察。拟3月底前完成巡察培训工作、7月底完成进驻巡察、9月底前完成巡察反馈、12月底前完成巡察整改。通过巡察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勤政廉政意识，减少违法犯罪发生；提高班子凝聚力，规范干部选拔和制度建设，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发挥巡察震慑作用，逐步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按照省委巡视办要求，2024年上半年巡察工作暂停，下半年9月巡察方案通过省委巡视办审批开展巡察。厅党组根据实际情况将长白山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纳入巡察计划，成立4个巡察工作组，对长白山局和延边州局及所辖的延吉市局、珲春市局等7家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历时60天。巡察发现的主要问题共4个方面，464个具体问题。截至目前，464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409个，完成率88%。预计2025年6月30日前全部完成整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单位数量	≤8个	7个	无
		数量指标	巡察报告数量	≤8份	7份	无
		质量指标	巡察报告审核通过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巡察工作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9日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查发现问题处置率	=100%	88%	2024年上半年巡察工作暂停，下半年9月巡察方案通过省委巡视办审批开展巡察。加强与被巡察单位沟通协调，按照整改方案和时限跟踪整改情况，专人专岗持续督办，时时动态更新整改情况，确保整改进度和质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业务档案数字化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13.03	65.1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20	20	13.03	65.1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本年度工作计划购买档案数字化服务，完成2024年档案数字化页码约14.4万页的数据录入、归档。实现业务数据全录入，保证纸质档案及时归档，能够方便快捷的搜索档案信息，满足各方查询档案资料的需求。			已购买档案数字化服务，完成厅2023年文书档案及2022年业务档案数字化页码20.54万页的数据录入、归档。实现业务数据全录入，保证纸质档案及时归档，方便快捷搜索档案信息，满足各方查询档案资料的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数字化页数	>=144000页	205463页	实际完成的档案数字化加工数量大于指标值，现已全部完成数字化。
		质量指标	档案数字化合格率	>=98%	98%	无
		时效指标	档案数字化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实际完成的档案数字化加工数量大于指标值，现已全部完成数字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数字化满足各方对档案资料的需求程度	>=98%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数字化服务满意度	>=95%	10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执法专项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57.43	47.8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20	120	57.43	47.86%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无证开采、越界开采和部下发涉嫌越界开采面积10亩以上及持续性越界开采矿山进行测绘，检验地方卫片执法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对定性错误的进行纠正，根据测绘结果对无证开采、越界开采矿山进行查处，依法依规打击违法违规行，整治和规范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秩序，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选取20个疑似存在违法开采行为的矿产卫片图斑（1-4标段，每标段5个），抽取6家在产井下开采矿山企业（5-7标段，每标段2家），组织专业技术单位进行实地测绘，进一步确认地方卫片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强化井下开采日常监管。现阶段测绘成果为20个疑似存在违法开采行为的矿产卫片图斑有5个存在越界开采，6家在产井下开采矿山企业未发现违法开采行为。违法线索已转交属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作为判断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绘矿山企业数量	>=10个	10个	无
		质量指标	测绘结果验收合格率	>=95%	95%	无
		时效指标	测绘工作完成率	>=95%	9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问题线索处置率	>=70%	7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职称评审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0.21	8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2	12	10.21	85.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权，我厅组建吉林省国土工程、测绘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对全省申报国土工程、测绘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助理工程师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职称评审，通过进行网络审核、“AB”互审、现场核对原件审核、盲评初审、答辩复审、评委会最终评议等程序，评审过程需要租用答辩会议室、候考会议室等相关会务支出，并按照省财政厅要求对评审专家支付评审费，完成省人社厅年度职称评审布置任务，为全省自然资源系统提供专业技术力量支持，加强自然资源系统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p>			<p>按照省人社厅2024年度职称评审工作要求，圆满完成了自然资源专业职称评审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称评审次数	=1次	1次	无
		数量指标	参评人数	>=1500人	1493人	无
		质量指标	评审过程结果公正客观性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评审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土测绘工程人员专业技术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职称评审人员的满意度	>=90%	100%	无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924.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79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均少于上年，支出也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924.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24.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5.1 万元，下降 2.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均少于去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其他收入 0.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下降 41.1%，主要是基本户银行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924.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4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9.34 万元，下降 12.7%，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项目支出 6879.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0.35 万元，增长 4.2%，主要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并形成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924.09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52.85 万元，降低 4.8%。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均少于上年，支出也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74.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7.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9.08 万元，降低 1.8%。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74.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1.34 万元，占 8.8%；卫生健康支出 231.85 万元，占 2.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52.18 万元，占 58.4%；住房保障支出 274.34 万元，占 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4.37 万元，占 26.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34.18 万

元，支出决算为 847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2%。
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65.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96 万元，完成年初决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7.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相应减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支出决算为 99.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死亡人员抚恤金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相应减少医疗保险缴费。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9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未休年假补贴等经费。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3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跨年实施分期支付。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403.27 元，支出决算为 31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调减预算。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496.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调整等原因，调减吉林省耕地质量等别年度更新评价经费 240 万元、吉林省“三区三线”耕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省级数据审核工作经费 40 万元。

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压缩项目支出。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年初预算为 89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决算数基本等于预算数。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年初预算为 1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压缩项目支出。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7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压缩项目支出。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压缩项目支出。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减自然资源机动工作经费 230 万元，用于部门新增项目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74.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基本等于预算数。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数为 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5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吉林省地质灾害风险预警系统建设项目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44.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372.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72.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

元；本年收入 24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 万元，下降 5.8%，主要是铁路土地征管工作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24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 万元，下降 5.8%，主要是铁路土地征管工作经费减少，支出相应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2450 万元，主要用于铁路土地租金征管业务。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1%；较 2023 年度增加 3.9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支出均有所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节约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共有因公

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4.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较 2023 年度增加 1.93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公务用车支出相应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管理公务用车，节约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82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保险、维修保养等费用。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2%；较 2023 年度增加 1.97 万元，增长 124.7%，主要原因是接待调研、检查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节约开支。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5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自然资源部等相关部门人员来我厅调研、检查等。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4 个、来宾 8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1743.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39.4%。组织对 2024 年度铁路土地租金征管业务工作经费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45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测绘管理工作经费”“地质勘查和地质灾害管理工作经费”等 2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3.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资金按照预算和相关支出要求规范使用，基本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测绘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8 万元，执行数 15.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行政管理与服务平台日常运行维护服务，保障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测绘作业证管理信息系统、测绘项目备案管理信息系统全

年正常运行,省内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能通过系统完成《测绘法》《吉林省测绘地理信息条例》赋予的测绘资质审批、测绘作业证办理、测绘地理信息项目登记备案等行政权力,为省内测绘单位办理测绘资质审批、项目备案、测绘作业证事项提供便利服务。

地质勘查和地质灾害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2分。全年预算数为68.7万元,执行数56.75万元,完成预算的82.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建立气象会商系统,显著提升了预警的覆盖度;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累计排查隐患点34处,消除隐患72处;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17次;地质勘查基金项目完成野外验收20项,成果验收15项,提升了我省地质勘查程度;对16家防治单位资质进行核查;对16个治理项目进行实地检查,确保项目落地有效,保障资金使用效益。各项绩效目标均已达成,全省地质灾害防御能力显著提升,有效减除了地质灾害威胁。该项目评分偏低,主要原因是部分数量指标设置符号错误(应为大于等于目标值,误设为小于等于目标值),导致虽然超额完成指标,但未得分。下一步,在设定绩效目标时,要认真审核,确保目标准确、完整。

国土规划实施评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 1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吉林省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技术标准》的制定工作尚未启动。截至 2024 年中旬，吉林省部分市县的国土空间规划仍在审批阶段，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本项目暂时不具备工作条件，导致无法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工作。二是 43 个项目均符合《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 号)要求。该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省首次开展该项工作，根据历年用地审批情况，预估全年约 80 个项目需进行专家论证，但按照省政府签转意见，全年仅开展了 43 个项目的审查论证工作。

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元，执行数 29.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印发了吉自然资函〔2023〕577 号工作通知，制定了吉自然资函〔2023〕587 号和吉自然资函〔2024〕343 号工作方案，按期完成 2023 年全省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和 2024 年矿产资源储

量统计质量监控工作，并通过自然资源部会审，印发《吉林省矿产资源储量通报（2023年）》和《吉林省矿产资源储量统计简表（截止2023年底）》，为全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提供了可靠的统计基础数据。

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未利用矿区调查评价）项目经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9万元，执行数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12月已完成9个矿种32个矿区的调查报告及省级调查评估报告并报部。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36.6万元，执行数21.89万元，完成预算的59.81%。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全省矿业权人公示信息实地核查工作，探矿权、采矿权公示率达100%。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监管平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监管平台省级改造已完成，将“吉林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

修复系统”升级为“吉林省矿山生态修复管理系统”，完成了系统框架升级，提升了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新增加对生产在建矿山的信息管理功能，分省、市、县三级管理；系统实现了生态修复检查专家库的建设；系统新增检查工作模块、销号管理及数据更新模块，完成矿山地质环境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检查工作。

绿色矿山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5 万元，执行数 1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8 个省级绿色矿山遴选及实地抽查核查工作。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86 万元，执行数 73.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进行补充摸排，已建立了详细的问题台账。将 20 万余条信息，按照要求，汇交到国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数据汇交平台中。二是筛查疑似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 800 余个，下发各市县，为早发现、早处置新增问题提供精准靶向。三是对各地上报的问题核实排查情况进行 5 次抽查复核，及时纠正地方排查不准确、整改不到位等问题。四

是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清查整治系统进行运维升级，提升系统的操作性和交互性。

实景三维吉林建设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1 万元，执行数 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实景三维吉林建设任务评估，项目设计、技术设计、技术指南、系统需求分析、成果应用评审，构建技术体系，开展技术培训，为顺利完成实景三维吉林建设年度计划目标提供技术支撑。

水利建设基金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40.15 万元，执行数 227.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补充了我部门办公经费，改善了办公条件，主要列支水费、电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保障了我部门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铁路土地租金征管业务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450 万元，执行数 2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月按时发放了职工工资及工资附加费，保障职工各方面情况稳定，促进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有效保障了授权经营铁路土地租金的收取，增加财政

收入。对现有铁路运输生产用地及铁路用地实现了有效使用管理和优化，加强了对铁路用地的有效监督，特别是铁路用地专项清理整治及安全封闭网工程的实时监控，及时提供准确的地界图更好地履行部门职能，为实现铁路跨越式发展奠定强有力的基础，保障了铁路用地管理工作可持续发展。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项目经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 26.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利用自然资源部季度、年度土地卫片图斑线索，基本实现对违法问题“早发现、早处置”；二是对季度下发土地卫片 136 个大图斑进行省级外业核实；三是省级每月对土地卫片数据开展一次省级审核把关，有效减少图斑核查填报不真不实问题；四是提请省政府对 2018 年以来存量违法问题整改进度较慢的白山市、长春市绿园区等 6 个市县区开展警示约谈，通过约谈促进整改，截至 2024 年底，6 个地区存量违法问题整改率均达到 80%以上。

土地督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 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17%。项目绩效目

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初，我厅将开展省级督查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事项。2024 年 11 月，向省政府申请开展省级督查，省政府督查以年初未报备督查计划为由，未予批准。2025 年 1 月，我厅已将督查计划报省政府督查室报备，计划 3 月初选择 1-2 个地级市开展省级耕地保护专项督查。

卫星遥感数据购置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采购获得 2023 年两期“吉林一号”卫星影像，在我市国土变更调查、自然资源领域违法问题排查整治、东部山区铁路沿线地质隐患排查监测灾害排查监测调查、测绘、规划、吉林省基础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吉林”）、自然资源地籍调查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改造利用改造适宜性评价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 9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吉林省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利用适宜性评价工作已完成，2024 年 7 月 20 日，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在长春市组织召开

西部地区未利用地综合利用适宜性评价项目验收会并形成验收意见。评价结果符合吉林省西部地区实际和发展战略需求，可为各级政府相关部门编制未利用地综合利用规划提供基础依据。该项目文本、图件完整，数据库编制规范，全面完成项目预期目标。

用途管制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58.81 万元，执行数 5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9 次预审与选址专家评审论证，52 次成片开发方案专家评审论证，23 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方案专家评审论证，共完成专家论证 104 次。

员额管理人员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37 万元，执行数 3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月按时全额发放员额人员工资，保障了员额人员月收入，确保了工作有序开展。

自然资源科技管理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 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年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工程推荐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

函〔2024〕412号）要求，我厅对申报的创新团队、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相关材料进行了评审，按照专家意见拟申报30人。根据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关于征集2024年度标准化项目的通知》要求，对申报的标准化材料进行了论证，按照专家意见拟申报8个项目。该项目调研次数（数量指标）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是工作计划调整，取消了调研，支出相应减少，同时导致预算执行率也偏低。下一步，我厅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将充分考虑客观因素的影响，更加准确地设定绩效目标。

自然资源巡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5分。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54.82万元，完成预算的91.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厅党组根据实际情况将长白山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纳入巡察计划，成立4个巡察工作组，对长白山局和延边州局及所辖的延吉市局、珲春市局等7家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历时60天。巡察发现的主要问题共4个方面，464个具体问题。截至目前，464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409个，完成率88%，低于设定的巡查发现问题处置率（100%），主要原因是按照省委巡视办要求，2024年上半年巡察工作暂停，下半年9月巡察方案通过省委巡视办审批开展巡察。下一步，我厅将加强与被巡察单位沟通协调，按照整改方案和时限跟踪整改情况，专人专岗持

续督办，时时动态更新整改情况，确保整改进度和质量。预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整改。

自然资源业务档案数字化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 1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购买档案数字化服务，完成厅 2023 年文书档案及 2022 年业务档案数字化页码 20.54 万页的数据录入、归档。实现业务数据全录入，保证纸质档案及时归档，方便快捷搜索档案信息，满足各方查询档案资料的需求。

自然资源执法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 57.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选取 20 个疑似存在违法开采行为的矿产卫片图斑（1-4 标段，每标段 5 个），抽取 6 家在产井下开采矿山企业（5-7 标段，每标段 2 家），组织专业技术单位进行实地测绘，进一步确认地方卫片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强化井下开采日常监管。现阶段测绘成果为 20 个疑似存在违法开采行为的矿产卫片图斑有 5 个存在越界开采，6 家在产井下开采矿山企业未发现违法开采行为。违法线索已转交属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作为

判断依据。

自然资源职称评审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 1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省人社厅 2024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要求，圆满完成了自然资源专业职称评审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2.52万元，较2023年度减少89.26万元，降低11.7%，主要是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办公费、电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10.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14.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5.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吉林省自然资源厅（本级）

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

经费。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

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反映用于中国地质调查局开展陆域海域公益性基础地质调查、重要能源资源矿产调查；服务国民经济和生态文明建设，开展重要经济区和城市群综合地质调查、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环境调查；服务“一带一路”、军民融合等国家重大战略，开展相关地质调查工作；以及加强地质资源环境信息化建设，提高地质调查能力和科技水平等相关支出。

二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反映基础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应用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